

城区空气质量指数昨日“爆表”

多个监测点AQI指数达500,新的“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处置预案”公布

本报记者 李军

15日,城区被浓重的雾霭笼罩,环保部门建议市民取消不必要的户外活动。东昌区政府、市委党校、二轻机械厂、海关、鸿顺花园、开发区等几个监测点位AQI均为500。当日,聊城市政府网站公布新的《聊城市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预案》。

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设立

新的《聊城市重污染天气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预案》规定,聊城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(简称指挥部)负责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的领导、指挥、决策。指挥部指挥长由分管副市长担任,市政府有关部门为指挥部成员单位。指挥部下设办公室(简称“指挥部办公室”),主任由市政府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兼任,副主任由市环保局分管局长兼任,负责贯彻指挥部的决策和部署;组织重污染天气预警会商以及相关信息发布和上报;

组织相关单位督导应急响应措施落实;组织对重污染天气应急工作进行分析、总结;组建重污染天气专家组、监测预警组、综合协调组、督导考核组;承担市重污染天气应急指挥部交办的其他工作。

市指挥部办公室对每次重污染天气应急过程进行评估。内容包括:重污染天气发生及预警发布情况,各部门响应情况,企业措施落实情况,各县(市、区)响应情况,总结应对经验、教训,评估处置措施效果等。



15日上午,聊城城区被雾霾所笼罩。 记者 李军 摄

根据污染严重程度预警分四级

根据重污染天气的严重程度,预警分为四级,由低到高依次为:蓝色预警、黄色预警、橙色预警和红色预警。根据事态的发展情况,预警可以升级、降级或解除。蓝色预警:对两天内全市空气质量指数达到 $200 \leq AQI < 300$,且未达到黄色预警级别重污染天气的预警。黄色预警:对连续3天及以上全市空气质量指数达到 $200 \leq AQI < 300$,且未达到橙色和红色预警级别重污染天气的预警。橙色预警:对连续3天全市空气质量指数达到 $300 \leq AQI < 500$,且未达到红色预警级别重污染天气的预

警。红色预警:对1天及以上全市空气质量指数达到 $AQI \geq 500$ 或连续5天以上达到 $AQI \geq 300$ 的重污染天气预警。

预警信息提前1天发布。若提前1天预测到重污染天气,判断满足预警条件,立即按照程序发布相应级别的预警信息。若未能提前发布预警信息,出现重污染天气时,通过实时会商,判断满足预警条件,立即紧急发布预警信息。当出现连续3天全市空气质量指数达到 $300 \leq AQI < 500$ 的重污染天气,且之后3天及以上气象条件不利于污染物扩散,当天发布红色预警信息。

四级预警对应四级应急响应

预警信息发布后立即启动应急响应。当发布蓝色预警信息时,启动Ⅳ级响应;当发布黄色预警信息时,启动Ⅲ级响应;当发布橙色预警信息时,启动Ⅱ级响应;当发布红色预警信息时,启动Ⅰ级响应。

Ⅳ级响应措施包括报社、广播电台、电视台、各通信公司向公众发布预警信息、健康提示信息和建议减排措施,提醒公众做好防护。各相关部门根据职责分工,强化日常检查。

Ⅲ级响应措施除了包括Ⅳ级响应中的措施外,还要求幼儿园、中小学校减少户外活动。医疗机构适当增加急诊、门诊医务人员数量。在市区内实行交通管

制,禁止核定载质量为2吨(含)以上的货车、无标车及黄标车通行。市工业企业中除保障民生的企业和生产工艺特殊不能停产的企业,需最大限度降低生产负荷外;其他所有非保障民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一律采取限产30%的应急措施,减少大气污染物排放量。除应急抢险外,市区停止所有房屋建筑、拆迁施工工地、混凝土搅拌公司、市政、道路、水利、绿化、电信等施工工地的土石方作业。加强对施工工地的督查,督导施工单位强化建筑工地抑尘措施的落实。非冰冻期每日对城市主干道进行至少7次洒水抑尘作业。加强对燃放烟花爆竹、露天烧烤、焚烧垃圾、秸秆

等禁止行为的监管。

Ⅱ级响应措施,除了包括Ⅲ级响应措施部分内容外,还包括幼儿园、中小学校停止户外活动,非保障民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一律采取限产60%的应急措施。停止施工工地石材切割、渣土运输、喷涂粉刷等作业,停止所有建筑工地混凝土振捣及搅拌、结构浇注作业。

Ⅰ级响应措施启动后,除了包括Ⅱ级响应部分措施,还包括幼儿园、中小学校停课。市区内机动车实行单双号限行。非保障民生的大气污染物排放企业一律采取停产措施。除应急抢险外,停止所有施工工地和建筑工地作业。